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Beijing International Standard united Certification Co., Ltd.

ISC-B-I-35 不符合报告纠正措施表(03版)

不符合项报告

审核领域及 类型	☒ QMS ☒ EMS ☒ OHSMS 质量管理体系：初次认证第（二）阶段 环境管理体系：初次认证第（二）阶段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初次认证第（二）阶段		
受审核方	北京资通汇鑫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审核部门	业务部	陪同人员	张硕
不符合事实描述： 审核发现：未提供对顾客——北京康盛众合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要求进行评审的证据 上述事实不符合：☒ GB/T 19001:2016 idt ISO 9001:2015 标准 8.2.3 条款 ☐ GB/T 50430-2017 标准 条款： ☐ GB/T 24001-2016 idt ISO 14001:2015 标准 条款 ☐ GB/T 28001-2011 idt OHSAS 18001:2007 标准 条款 ☐ ISO45001: 2018 标准 条款相关要求 不符合性质：☐ 严重 ☒ 一般 审核员：李蒙生 审核组长：李蒙生 受审核方代表：杨国明 日期：2021.1.22 日期：2021.1.22 日期：2021.1.22			
纠正措施验证（包括验证的主要内容和结果） 提供了“北京康盛众合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合同评审表”、“培训记录”，采取的措施有效。 审核员：李蒙生 日期：2021.1.23			



北京国际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Beijing International Standard United Certification Co., Ltd.

ISC-B-I-35 不符合报告纠正措施表(03版)

不符合项纠正措施表

不符合项事实摘要:

永挖照要求对硬壳北京康盛众合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要求进行了评审

纠正情况:

由销售部对硬壳北京康盛众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要求进行了评审

原因分析:

销售部按照公司要求已于该合同签订前进行了评审,但由于销售部相关人员培训欠缺,工作疏忽,导致评审结果丢失,致使未能提供对北京康盛众合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要求进行了评审的证据。

纠正措施:

针对此次不合格,对销售人员进行了培训,并重新对北京康盛众合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要求进行了评审。

预定完成日期: 2021.1.23

举一反三检查情况:

经查,无此类问题发生

受审核方纠正措施有效性的验证:

上述措施经验证,采取的措施能够有效防止类似不符合再发生

验证人:

日期: 2021.1.23

受审核方代表:

张明

日期: 2021.1.23



合同评审表

编号:

合同编号		顾客名称	北京康盛众合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评审日期	2021.1.23	合同签订日期	2020.09.15
产品名称	服务		
与产品有关的主要要求 1.合同要求 2.规定或已知用途要求： 3.适用的法律法规：《合同法》 适合 4.公司要求：无			
评 审 意 见 1.产品要求规定： 明确 ☒ 不明确 ☐ 2.与以前表述不一致的要求： 已解决 ☒ 未解决 ☐ 3.公司满足合同要求：1) 服务标准 能满足 ☒ 不满足 ☐ 2) 服务日期 能满足 ☒ 不满足 ☐ 3) 价格 合 适 ☒ 不合适 ☐ 4.其他： 1) 双方责任 明 确 ☒ 不明确 ☐ 2) 付款方式 合 适 ☒ 不合适 ☐ 3) 纠纷解决方式 明 确 ☒ 不明确 ☐			
存在问题及解决措施：无需要解决的问题			
评审部门	姓名	职务	意见
综合部	师宇彤	经理	同意
业务部	张硕	经理	同意
主管领导批准：			
本公司可以符合拉萨市地方税务局要求，合同可以继续执行。			
签名：杨国明			

培训记录

JL-7.1.2-03

时间: 2021 年 1 月 23 日	培训题目:	主办单位:	培训教师: 董磊
地点: 会议室	不符合整改培训记录	业务部	培训方式: 面授
参加培训人员: 张硕 张坤 高帅 汪相友			
培训内容:			
GB/T 19001:2016 idt ISO 9001:2015 标准 8.2.3 条款, 以确保公司对顾客合同的评审符合标准要求			
考核方式及成绩:			
经现场提问考试, 成绩合格。			
培训效果评价:			
今后一定加强对标准的理解和贯彻, 确保公司的对顾客要求评审的控制工作符合标准要求。			
评价人: 杨国明			

编制: 董磊 日期: 2021 年 1 月 23 日 批准: 杨国明 日期: 2021 年 1 月 23 日